

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月刊

第 189 期

2023 • 03

發行單位：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

發行人：彭雪貞

總編輯：劉惠菱、郭秀綢、江宜臻、孫楓棉、蔡宜珍

發行地址：新竹市和平路 142 號 6 樓

電話：03-5253282

傳真：03-5253283

網址：<http://www.mommybaby.org.tw>

E-mail:hcitca@gmail.com



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公告

112 年 3 月份

※112/3/25(六)補班 AM08:00~歡迎來電洽詢托育相關業務。

一、112 年 3.4 月份在職研習課程及親職(子)講座課程表

場次	上課日期	領域類別	課程名稱	上課人數	上課時間	上課地點
1	03/18(六)	六	(六)危機處理~嬰幼兒基本救命術-A	80	★08:00-17:00	新竹市 田美三 街 2 號 勞工育 樂中心 二樓大 禮堂
2	04/15(六)	一	(一)托育服務導論(與 7/22 課程相同, 勿重複報名)	80	09:00-12:00	
3		二	(二)嬰幼兒早期療育	80	13:00-16:00	
4	04/29(六)	九	(九)身心社會健康	80	09:00-12:00	
5		四	(四)嬰幼兒基本生活照顧	80	13:00-16:00	

日期	講座主題	時間	上課地點
03/11(六)	搖擺紓壓	09:00~12:00	光華市民活動中心 2 樓(湳雅街 88 號)

1. 在職研習

(1) 112 年報名網站更新為「托育媒合平臺」：<https://ncwisweb.sfaa.gov.tw>

報名步驟教學請參考北區居服中心網站：

北區居服中心網站 → 下載專區 → 一般托育人員專區 → 在職研習專區 →

媒合平台報名步驟

(2) 報名分為二梯次

序號	報名場次	開課月份	報名日期	報名時間
1	上半年度	一月~六月	112 年 02 月 12 日(星期日)	AM09:00
2	下半年度	七月~十二月	112 年 06 月 11 日(星期日)	

三區分流報名，112 年順序為：

東 區課程：AM 08:00 開始報名

香山區課程：AM 08:30 開始報名

北 區課程：AM 09:00 開始報名

三區課程表皆已公告，請參考北區居服中心網站：

北區居服中心網站 → 下載專區 → 一般托育人員專區 → 在職研習專區 →

112 年(三區課程表)

(3) 4/15 及 7/22 托育服務導論課程，內容相同，請勿重複選課。

重複選課者，時數不予申請。

(4) 研習時數統計請依登記證書生效日計算(例如：登記證起始日為 111/08/20，

111/08/20~112/08/19 為第一年，此期間內完成之時數，列入 111 年度)。

每年須完成在職研習 18 小時(含二年一次之基本救命術 8 小時)，三年內須

完成九大類別課程各 3 小時。請托育人員自行掌握規劃課程。

(5) 在職研習課程不接受電話報名，報名開課當週可受理取消課程業務。

說明：在職研習網路截止報名後，原則上，截止後可接受來電取消課程，

不接受電話報名，托育人員可當天至現場報名(候補)。

(6) 請假方式：例如 08:00 開課應於 07:59 分之前要有請假依據---

Mail、Line、電話開課單位或請學員來現場告知取消

北區:hcritca@gmail.com

東區:e5753677@gmail.com

香山區:service187@gmail.com

(7) 曠課：

曠課定義：每次開課前未請假者(例如:開課後才留 Mail、Line 或電話請假皆為曠課。)

曠課紀錄處理方式:上半年度若曠課三次者(含第三次),將於下半年度無法優先網路報名(以此類推)。

◎備註:111年下半年度新竹市三區無主動請假者累積曠課三次以上,於112年上半年度研習無法網路報名。

(8) 研習時數查詢:課程結束兩週後,可查詢課程的時數是否已登錄完成。

2. 外訓課程

(1)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屬同意112年托育人員在職研習時數**有6小時可採數位課程**,比照111年的課程清單(請依清單上的課程,才可認證時數喔)。

托育人員可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進行線上課程。

網址: <https://elearn.hrd.gov.tw/mooc/index.php>

完成線上課程後,請繳交**(1)通過認證時數證書**及**(2)外訓申請單**,由居家托育服務中心送請社會處審核後再協助登錄時數。

(2) 外訓課程申請:由居家托育服務中心送請社會處審核後再協助登錄時數,一季申請一次。

例如:1~3月案件4月底以前送審、4~6月案件7月底以前送審,以此類推,查詢外訓課程時數有疑問請致電居服中心查詢。

申請時請繳交(1)外訓申請單(2)課程講義(3)時數證明

外訓課程申請單下載:

北區居服中心網站 → 下載專區 → 一般托育人員專區 → 在職研習專區 →

外訓課程資料→**外訓申請表**

二、資源中心於112年03月01日開放:

1. 歡迎各位夥伴踴躍借閱圖書亦請鼓勵家長辦理借書證,借閱圖書,增加圖書使用率。

2. 112年度第一次行動圖書包/行動玩具包,於會議當天發給小組長,即可開始傳閱使用。

(1)傳閱方式:由各組新任小組長領回行動圖書包/行動玩具包,請小組長規劃安排借閱期程,以便組員輪流使用。玩具及圖書皆已消毒,使用後煩請托育人員協助消毒再傳給下位組員。

(2)傳閱日期:即日起至4月30日為止。傳閱完畢即可繳交回中心。

三、托育人員注意事項：

- (1)收托幼兒第一天起，請盡快交出【托育人員意外責任保險同意書】，並回報訪視員。
- (2)一旦結束托育，請填寫【異動陳報表】以便辦理解除托育，並回報訪視員。
- (3)請托育人員自行檢閱目前收托幼兒之托育契約書是否到期，收托兒之契約書若已到期，請重新簽約後交回中心，讓訪視員執行登錄契約書內容。
- (4)為配合育兒津貼及其他津貼之發放，托育補助為當月撥款。
- (5)若家長申請托育補助，請托育人員詢問是否領有育兒津貼，若有領有新竹市育兒津貼，可請家長填寫新竹市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同意註銷切結書，並附上家長雙方身分證正反影印本。

四、112 年托育補助不排富：

轉傳設家屬網站訊息：

<https://www.sfaa.gov.tw/SFAA/Pages/Detail.aspx?nodeid=1057&pid=11971>

請各位托育人員轉知給家長，之前如有因排富而無送件家長，請重新繳件。

※托育費用為當月撥款。

五、兒童發展檢核

提醒托育人員若幼兒達到發展檢核年齡時，可至中心網站填寫幼兒發展評估，以免錯過幼兒發展。

中心發展檢核網址：http://www.mommybaby.org.tw/modules/tad_form/#A



發展檢核4個月~3.5歲由左方Qrcode掃描進入後填寫。
發展檢核4歲~6歲請至中心拿紙本填寫。

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辦公室電話：(03)525-3282 傳真(03)525-3283
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午08：00~12：00、下午13：00~17：00
(新竹市和平路142號6樓~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)

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敬啟



好文分享

螢幕對嬰兒影響多大？研究：對「認知發展」帶來長期傷害

半歲大的寶寶，可能一天就累積看了近三小時的電視，讓很多爸媽不可置信。但更糟的是，爸媽們無法看出來，這在孩子一歲半時，腦部活動就可能已經出現異狀。如果持續累積，將造成長期的傷害，甚至在孩子上學、進入中年級時，還看得到負面效應。

父母從孩子多大起，就會讓他們用電視、平板等電子螢幕，以及看多久呢？結果讓很多人驚訝。根據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教育學院的研究，在孩子六個月大時，有人已經平均一天就看將近三小時的電子螢幕了，而且有七成的寶寶在睡覺的房間裡就有這樣的電子裝置。這大幅背離了美國小兒科學會的建議，在孩子 18 個月大之前，除了與親友視訊通話，應該盡量少盯著電子螢幕看。

這樣的發現的確令人難以置信。但更令人擔心的是，新加坡的長期追蹤研究發現，寶寶時期大量看電視、影片，將影響長期的認知發展，帶來傷害。

《美國醫學會兒科期刊》刊登新加坡衛生部贊助新加坡國立大學等醫界學者的長期研究。研究人員在 2009 年時徵募四百多位懷孕婦女，追蹤她們的孩子出生後的行為，在孩子一歲時，請媽媽回報每天看螢幕的狀況。接著，在孩子一歲半時，為他們做腦波圖，記錄孩子大腦額葉中央與頂葉的活動狀況。然後，在孩子九歲時，透過問卷詢問這群孩子的老師他們的行為，藉以衡量他們的專注力以及執行功能相關的運作狀況。

結果發現，孩子的腦波活動跟看電視、平板等影片的時間長短相關，也跟之後老師回報的行為有關聯。這些孩子在嬰兒時期每天看螢幕的時間從一小時到超過四小時不等，看愈久的孩子，在一歲半時的腦電圖就已經出現執行功能、認知、工作記憶與注意力受到傷害的徵兆；他們在九歲時的執行功能也比較差，會影響很多高階認知能力，像是學習、學業成就、心理健康、情緒調節等重要的發展。

●二歲前學習 更需與真實的人、事、物互動

這篇文章特別強調，孩子在二歲之前，要學習關注身邊的事物發展，把他們的注意力放在現實生活中遇到的問題，隨著事情移轉注意力。但是放任他們看電視、平板、影片，就減少了關注身邊事物與變化、鍛鍊專注力與注意轉移的能力。

這也阻礙了他們處理身邊資訊的發展能力，因為孩子的學習跟大人一樣，需要很多情境的觀察、與人互動、經驗、內化思考、或看著別人的行為，慢慢累積而成，這對規範生理機能也很重要。但是看電視跟平板是靜態、單一面向、也沒有互動與深度思考的行為，並沒有辦法達成這種學習效果，而且還會排擠真實行為中的互動時間與機會。

更糟的是，這些內容常常重複，而且嬰兒只有看到螢幕上平面、2D 的圖像，而不是真實生活中的立體 3D 圖像與親身接觸、感受，在在都減少了嬰兒應該收到的各種繁複刺激與發展。孩子從小就因此失去許多成長中應該有的學習與發展機會，長期累積成更大的傷害。

此外，嬰兒也需要大人的注意力，並且藉此學習與處理各種資訊。從這個角度看來，即使坊間有很多標榜有益發展的益智、教育、兒童節目，也需要大人在旁陪著解說與互動。雖然孩子也要學習獨處或自己玩，但仍需要大人看著他們，鼓勵他們發揮創意地探索與玩耍，而不是用電子螢幕佔據他們的注意力與時間、抱著只要孩子不吵就好的心態，疏忽了他們。

本文摘自《親子天下》

作者：黃敦晴（資料來源：[美國醫學會兒科期刊](#)）